

##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  
棟16樓

聯絡人：專員施忠禮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129

傳真電話：02-85211593

電子郵件：afih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1200033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2I00P000881\_1120003343\_112D2001910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112年補助地方政府辦理「原住民族文化資產與  
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先期調查研究評估計畫」，請於本  
(112)年3月1日前函報本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計畫係針對貴轄所屬「潛在原住民族文化資產」及「潛  
在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」執行標的進行調查研究與保存  
可行性評估工作，並依據「文化資產保存法」及「原住民  
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例」等相關規定向執行標的所在地  
主管機關提報文化資產及本會申請智慧創作專用權錄  
案。
- 二、請貴機關（單位）至本會行政資訊網/為民服務/最新消息/  
教育文化處下載計畫格式；本案聯絡人及電話：施先生，  
(02) 8995-3129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各縣市政府原住民行政單位(含直轄市)

副本：本會教育文化處



花府 112/02/07



1120023798